

证券代码：400255

证券简称：亚星 3

主办券商：财信证券

## 扬州亚星客车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诉讼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### 一、本次诉讼事项受理的基本情况及相关最新进展

- 挂牌公司所处的当事人地位：被告
- 收到应诉通知书的日期：2024 年 11 月 27 日
- 诉讼受理日期：2024 年 11 月 19 日
- 受理法院的名称：扬州市邗江区人民法院
- 反诉情况：无
- 本案件的最新进展：

扬州亚星客车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收到扬州市邗江区人民法院应诉通知书（2024）苏 1003 民初 10874 号，现公告如下：

### 二、本次诉讼事项的基本情况

#### （一）当事人基本信息

##### 1、原告

姓名或名称：广州福展汽车有限公司

与挂牌公司的关系：无关联关系

##### 2、被告

姓名或名称：扬州亚星客车股份有限公司

与挂牌公司的关系：本公司

##### 3、第三人

姓名或名称：马谋凤

与挂牌公司的关系：无关联关系

姓名或名称：任剑民

与挂牌公司的关系：无关联关系

(二) 案件事实及纠纷起因：

原告与公司签订《合作协议》，根据合同约定，公司应向原告支付 300 万元。公司已将案涉款项支付给第三人，但原告未收取到案涉款项，故起诉公司继续履行支付义务。

(三) 诉讼请求和理由

- 请求判令被告立即向原告支付合同款 300 万元；
- 请求判令被告承担资金占用损失暂计 1,481,967.12 元；
- 请求判令被告承担本案的诉讼费。

### 三、本次诉讼事项对公司的影响及公司应对措施

(一) 对公司经营方面产生的影响：

截至公告日，本次诉讼案件尚未开庭审理，诉讼结果存在不确定性，暂不会对公司的生产经营产生重大影响。

(二) 对公司财务方面产生的影响：

截至公告日，本次诉讼案件尚未开庭审理，诉讼结果存在不确定性，尚不能确定对公司本期利润或期后利润的影响。

(三) 公司采取的应对措施：

公司将密切关注并按照分阶段原则持续披露本次诉讼的进展情况，努力维护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，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### 四、其他应说明的事项

截至本公告日，除已披露诉讼、仲裁外，公司不存在其他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诉讼、仲裁事项。

## 五、备查文件目录

(一) 民事起诉状

(二) 应诉通知书

扬州亚星客车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4年11月29日